

牛肉快報

台灣人吃牛肉 有必要那麼殘忍嗎？
政府無能、業者不肖，消費者請自保

全面拒吃以殘忍虐待方式生產的國產牛肉



這一頭被嚴重虐待的病牛，一身未經檢疫的牛肉，現在在誰的嘴裡呢？

台灣人吃牛肉，有必要那麼殘忍嗎？

全世界，許多國家的民眾都在吃牛肉，但從來沒有一個地方像台灣一樣，是用極盡殘虐的方式在對待牛隻。今年6月，台灣動物社會研究會公佈研究調查：全台灣約有60幾家屠牛業者，每年約屠宰6萬5千多頭牛，但只有1家私人的合法屠牛場是今年6月才獲准通過的，此外根據官方的說法是，另有六家屠牛業者設立在公立肉品市場內，因此亦屬合法。但根據我們的調查，官方所指稱的六家合格屠牛場，其作業方式與私宰無異，也就是說——消費者所吃的國產牛肉，九成以上是在沒有經過合格登記的私宰場私宰，完全沒有經過檢疫，衛生、安全堪慮。

台灣在民國87年通過了畜牧法和動物保護法，就經濟動物的人道運輸、屠宰，肉品的生產與檢驗等，訂定了相關規定。若肉品生產業者都能遵守法規、政府相關部門能落實執法，則民眾食肉安全獲得保障，相信大家都能「吃的安心與心安」。然而在民間團體公佈台灣9成以上的屠牛業者是私宰，且嚴重殘虐動物的實況後，至今不僅不見中央及各縣市政府有任何查緝的行動，放任這些未經檢疫、帶有疾病的牛肉進入市場，且業者違法殘虐動物的惡行更是變本加厲。

如果政府持續無能，無法對不肖私宰業者種種違法的行為進行取締，業者持續抱著「觀望」的心態，認為反正新聞效應幾天就過了，消費者還是一樣會繼續買溫體的國產牛肉，不願守法、善待動物，那麼消費者只能自保，全面拒吃以殘忍虐待方式生產的國產私宰牛肉。

台灣牛肉的生產過程，殘暴對待牛隻的行為包括：

(圖1)

1. 以粗鐵絲刺穿牛的鼻子

業者為了方便控制牛隻，以及強迫灌水，在運牛卡車運抵屠宰場時，即用粗鐵絲刺穿牛的鼻子，不但造成牛隻更加緊迫，牛的鼻腔因此流血、蓄膿，痛苦不堪。(圖1)



2. 卸牛如卸貨，逼牛跳車

運牛卡車的上下設施，完全不符合動物行為，是以卸貨物的設備在卸載牛隻。而屠宰場又未依規定設置下牛走道，牛隻卸載時，常無視於動物畏懼陡坡、下斜坡的心理，工作人員只是用各種方法（推、拖、拉、打）強迫牛隻從半身高的卡車上跳下，甚至在台北縣的一處私宰場裡，業者不願花力氣卸牛，竟然將牛繩綁在木樁上，然後將貨車開走，讓還在貨車上的牛硬生生摔下，牛當場折斷雙腿(圖2-4)，在被屠宰前飽受折磨。

(圖2)

(圖3)



3. 繫牛繩太短，牛只能一直站著（站三、四天），
不能趴下休息

牛隻運抵屠宰場後，多數不在當天屠宰，必須繫留多日。因缺乏適當繫留欄，牛被穿鼻、繫繩後，就一隻推著一隻綁在欄杆上，無法躺下休息，且繫繩很短(10-20幾公分)，牛分分秒秒都必需將頭抬高，許多牛不是不斷掙扎想掙脫繫繩，以致鼻孔流血不止，就是絕望放棄，等待死亡。(圖5)



4. 三、四天沒有食物也沒有水喝

屠牛業者將牛隻繫留多日，不但不餵食，也不提供飲水，已違反動物保護法及畜牧法相關規定。淘汰乳牛雖已無泌乳價值，但對於業者而言，仍有販售肉品的利益存在，畜牧學者建議提供牛隻適當遮蔭、適當通風與淋水，充分飲水與攝食量。但業者仍一再違反善待經濟動物的基本原則，原因就是業者認為消費者一定會買國產溫體牛肉，不用怕沒錢賺！

5. 不給牛正常飲水，卻強行為牛灌水，一天灌三到四次

(圖5)

屠牛業者最令人髮指的行為之一是：一方面不提供牛隻正常食物和飲水，一方面又於屠宰前數小時，用 240 公分長、直徑 2 公分寬的的鋼管，硬生生的從牛的嘴巴經食道塞進胃裡，然後打開水龍頭接上強力水柱，將水直接灌入牛胃中，每次灌水時間前後長達 10-15 分鐘左右，一天要灌三至四次(圖6)。

由於牛的消化慢，牛隻被灌水後，經常當場嘔吐，原已緊迫過度或是罹患疾病的牛，甚至就被「灌死」倒地(圖7)。業者視若無睹，繼續灌其他的牛，到了晚上再一起「屠宰」。業者灌水目的為何？據說，是為了增加屠體重量。但畜牧學者指出：牛隻在運輸過程中，失重可能達到 15%，但只要正常供應飲水，就可以補回失重，且有助於提高肉質。強迫灌水後牛會排泄，且短時間內肌肉不易直接吸收，大多數還是會在被敲擊倒下後從嘴部大量湧出。對於這個說法，許多業者也都表示同意，但因政府並未執法，在不願意吃虧、輸人不輸陣的心理下，遲遲不肯停止灌水行為。

(圖4)

(圖6)



6. 屠宰方式：以利斧劈頭，許多牛要被斧頭擊打五、六次

根據動物保護法和畜牧法相關規定，經濟動物之屠宰，應以最快速讓動物失去知覺後再刺喉放血的方式為之。但全台灣幾乎所有屠牛業者都是以斧頭敲擊牛隻頭部的方式，將牛擊倒之後割斷其喉嚨放血。雖然經驗老道的業者，可能一次敲擊就可將牛擊倒，但由於人的力道不一，或是由新手執行，或是牛隻緊張晃動，往往無法一擊就中。有時甚至敲擊多達五、六次，牛在一次又一次的利斧劈擊後，仍然會奮力支撐、不肯就此倒下赴死。

7. 牛隻仍然清醒即被割喉放血

不可否認的，經驗老道的業者用斧頭劈牛時，可能一次就可將牛擊倒。但經濟動物科學家卻指出：牛雖被擊倒，但不一定表示牛已經昏厥。亦即牛的意識仍然清醒（可由眼瞼反應，及是否仍有規律性呼吸判斷）。此時，業者隨即將牛的喉嚨割斷放血，牛的痛苦可想而知。

事實上，若是使用國際上（包括非洲肯亞屠牛業者在內）通行的手槍型機械式致昏器（Captive Bolt），不但擊昏情況符合屠宰場動物福利的要求，在牛隻昏厥後，反而要在 45 秒內將牛刺喉放血使其死亡，以免昏厥後牛又甦醒過來，反而有違動物福利的要求。

8. 目睹同伴死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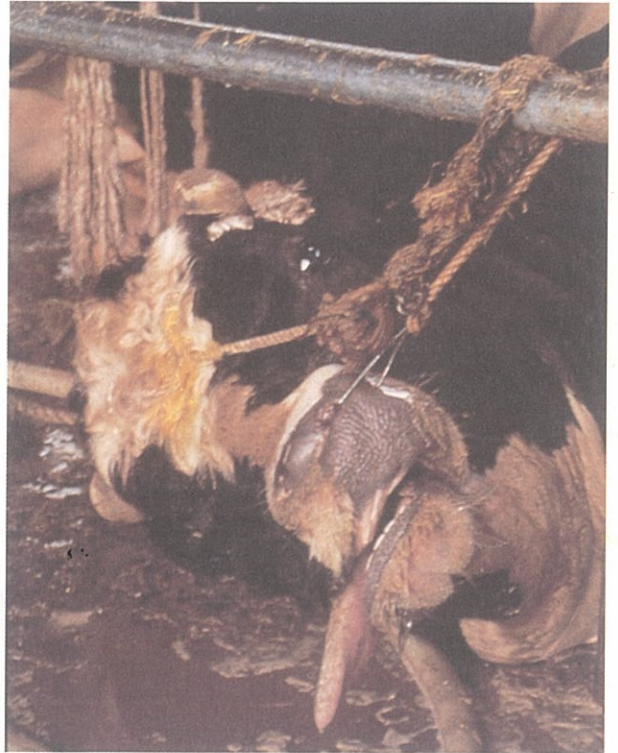
屠宰業者使用斧頭將牛擊昏、放血後，即就地剝皮剖體。除違反畜牧法屠宰衛生相關規定外，由於繫留欄與屠體作業區未做任何區隔，整個過程其他牛隻均親眼目睹，最後輪到自己時，也常試圖掙扎想要逃離。

9. 屠體未經獸醫檢驗，生產過程衛生堪慮，病死牛輕鬆流入市面

屠牛業者的屠體處理完全不符合衛生法規，屠體內臟全在地上處理，流浪狗於場區四處流竄，再加上牧場管理系統出現嚴重漏洞，病死牛的流向管制並未落實，許多罹患不知名疾病的病牛、死牛，就這樣進入不知情消費者的胃中。

政府及畜牧業者口口聲聲說要提昇台灣產業競爭力，以國產台灣溫體牛肉與國外進口冷凍牛肉做市場區隔和抗衡，但九成國產牛肉竟是如此不人道與不衛生，而消費者大眾卻毫不知情。台灣於 87 年制定畜牧法至今，業者聲稱是政府沒有進行輔導，而當政府要展開輔導時，業者又有各項理由拒絕配合改善。業者完全違反畜牧法及動保法法規，民眾無法吃的安心，動物更無法獲得人道對待！

政府及業者可以有各種推諉的理由，但遭受巨大痛苦、無聲的動物連表達不滿的機會都沒有，台灣人吃牛肉，有必要那麼殘忍嗎？民間團體呼籲消費者「為牛請命」--拒吃以殘忍虐待方式生產的牛肉，並懇請屠牛業者善待動物。



（圖 7）這頭牛被活活的灌水致死